

# 山东农业大学文件

山农大校字〔2024〕6号

## 山东农业大学 关于印发《山东农业大学杰出青年校友 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现将《山东农业大学杰出青年校友评选办法》予以印发，望认真贯彻执行。

山东农业大学  
2024年2月28日

# 山东农业大学

## 杰出青年校友评选办法

**第一条** 为表彰杰出青年校友，密切母校与海内外校友的联系，增强校友凝聚力，并激励在校学生努力学习、奋发向上，特设立山东农业大学杰出青年校友奖。

**第二条** 杰出青年校友候选人应是本校校友，关心学校发展，为母校建设发展做出重要贡献，在某一领域有突出成就，或在社会服务中做出较大成绩者，年龄 45 周岁及以下（截止到评选当年 6 月 30 日）。杰出青年校友是母校对青年校友的最高荣誉。

**第三条** 杰出青年校友候选人由各学院、各地校友组织推荐提名，学校常委会研究确定最终人选。每年度各提各单位可推荐一名杰出青年校友候选人，每年度评选 2-3 名杰出青年校友。

**第四条** 杰出青年校友和杰出校友当年不能同时申报，杰出青年校友当选后第二年可参加杰出校友评选。

**第五条** 每年 3 月启动年度“杰出青年校友”评选活动，进行杰出青年校友的提名和推荐，5 月进行评审，一般在每年 6 月举行杰出青年校友表彰会。

**第六条** 杰出青年校友的表彰方式为：授予“山东农业大学杰出青年校友”奖章；通过校报、校友通讯和网站，广泛宣传杰出青年校友的突出成就，将其事迹编辑成册，典藏于校史馆与图

书馆；邀请杰出青年校友在本年度毕业典礼及校庆等重要活动上发表演讲。

**第七条**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，由学校办公室和学校校友会负责解释。

---

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4年2月28日印发

---